

穗府〔2017〕16号

#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水环境质量达标方案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广州市水环境质量达标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环保局反映。

广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6月29日

## 广州市水环境质量达标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广东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和《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切实推进广州市水环境质量达标工作，结合广州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大力推进广州市生态文明建设为动力，以《广州市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为依据，以省考核断面水质达到阶段性考核要求为目标，强化科学决策与系统施治，分析存在问题，针对性提出达标工作的任务措施、重点工程及保障措施。

### 二、工作目标

本方案的工作范围是水质未能稳定达到阶段性考核要求的鸦岗、石井河口、东朗、大坳4个断面及其对应的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石井河白云控制单元、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各控制单元包含的行政辖区见附件1。

按照水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原则，2017年，鸦岗、东朗断面水质分别达到V类、IV类；2019年，鸦岗、石井河口、东朗断面水质分别达

到Ⅳ类、Ⅴ类、Ⅲ类标准；大坳断面水质力争达到Ⅳ类；2020年，各断面保持稳定达标（见附件2）。

### 三、主要任务和措施

#### （一）调结构优布局。

1. 加快“退二进三”，推进淘汰落后产能。2017年底前，完成81家企业“退二进三”及落后产能淘汰，2018—2019年完成其余9家淘汰。2020年之前，石油化工类企业不扩建，限制增加产能。（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牵头，市环保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2. 实行严格的环境准入。严格执行《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地表水Ⅰ、Ⅱ类水域和Ⅲ类水域中划定的保护区、游泳区禁止新建排污口，现有排污口执行一级标准且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严格落实《广东省实施差别化环保准入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提高环保准入门槛。（市环保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国土规划委、水务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3. 强化排放标准和排污总量控制约束。排放超标或超总量指标的排污单位必须通过技术升级、治污减排、限产减产等方式满足环保要求，形成以环境容量、排污总量确定产业规模、推动行业转型升级的倒逼调控机制。（市环保局牵头，各区政府落实）

4.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重点发展《广州制造2025战略规划》所确定的十大重点领域的产业体系，着力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制定淘汰企业名录及年度淘汰计划，对不符合功能区划的企业坚决依法限期关停、搬迁。（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牵头，市国土规划委、环保局、住房城乡建设委、水务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5. 推进产业循环化改造。全面推进产业循环化改造，促进企业循环式生产、园区循环式发展、产业循环式组合，构建循环型工业体系。对化工、建材、轻工、印染、有色等传统制造业全面实施能效提升、清洁生产、节水治污、循环利用等专项技术改造。（市工业和信息化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创新委、环保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6. 全面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2017年底前完成303家企业清洁生产审核，2018—2019年完成324家，2020年完成124家。（市工业和信息化委牵头，市环保局、循环经济清洁生产协会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 **(二) 控源减排。**

7. 清理取缔“十小”企业。继续依法取缔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电镀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不符合国家或地方产业政策的“十小”生产项目，并建立长效机制防止回潮。**(市环保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国土规划委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8. 专项整治水污染重点行业。全面排查造纸、有色金属、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电镀等重点行业企业，明确治理目标、任务和期限。**(市环保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9. 加强重点行业工业废水排放控制，强化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2017 年底前完成 4 项工业园区或开发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自动在线监控系统的建设，2019 年底前完成 22 家企业废水深度治理工程建设。**(市工业和信息化委、环保局牵头，市科技创新委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10. 推进工业集聚发展。推进循环工业园区与生态农业区建设，强化企业入园管理，引导符合国家或地方产业政策的分散的小企业进入园区，实现污水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国土规划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科技创新委、住房城乡建设委、商务委、水务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牵头落实)**

11. 完善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加快推进 415 公里配套管网的建设。2017 年底前建设完成配套污水管 34 公里；2018—2019 年建设完成配套污水管 381 公里。加快现有合流制排水系统错、漏、混接改造，难以改造的，采取截流、调蓄和治理等措施。加强现有污水管网的维护管理，及时修复破损管网。**(市水务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委、环保局参与，市水投集团和各区政府落实)**

12. 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2017 年底前完成大观净水厂综合进度 50%；2018 年底完成大观、石井二期及大沙地 3 座污水处理厂新扩建；2019 年底完成西朗二期、沥滘三期等 11 座污水处理厂新扩建。所有位于河流水质超标区域以及尾水直排供水通道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均应通过深度治理改造或管理措施提升出水标准，达到《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加快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作的通知》(穗水规划〔2016〕137 号)要求。2017 年底前完成猎德、大坦沙等 17 座污水处理厂的提标。2018—2019 年完成西朗、沥滘一、二期等 12 座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市水务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环保局参与，市水投集团和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13. 加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切实提高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负荷。2019 年底前，所有已正常运营 2 年及以上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负荷率应达到 75% 以上，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sub>3</sub>-N）进水浓度应分别达到 170 毫克/升和 18 毫克/升以上且不低于 2014 年的平均进水浓度；其中太平、龙归、竹料三家污水处理厂的负荷率到 2019 年底前争取达到 95% 以上，或扩建污水处理设施规模（具同等减排效果）。（市水务局牵头，市环保局参与，市水投集团和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14. 切实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按照《广州市水务局印发广州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厂内污泥干化减量工作方案的通知》（穗水排水〔2015〕2 号）的要求完成改造任务；其中，已完成招标的于 2017 年底前完成改造，未完成招标的于 2018 年 6 月底前完成改造。新建、扩建的污水处理厂同步配建“干化”设施。（市水务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环保局、农业局、城管委参与，市水投集团和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15. 推进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建设。2019 年底前完成李坑综合处理厂等 5 家垃圾终端处置厂的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的建设。到 2020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以上，所有垃圾终端处置设施的渗滤液得到有效处理。（市城管委牵头，市环保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16. 开展河道堆场专项整治工作。按照《广州市主要市管河道堆场整治规划（2013—2020 年）》要求，全面查处和清理河道管理范围内违反法律法规的沿河砂石堆放场、固体废弃物临时堆放场等。（市水务局牵头，市城管委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17. 继续开展禁养区内畜禽养殖业清理整治工作。2017 年底前，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加大禁养区巡查力度，防止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死灰复燃”。（市农业局牵头，市环保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18. 加强畜禽养殖场养殖管理和环境管理，强化畜禽养殖污染治理。进一步加强非禁养区畜禽养殖场登记备案工作及排污申报登记管理工作。切实加大畜禽养殖企业日常环保执法力度，依法查处“未批先建”等环境违法行为。加快完善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存贮、处理、利用等配套设施，新、改、扩建规模化养殖

场（小区）必须要采用干清粪、实施雨污分流以及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市农业局、环保局牵头，市城管委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19. 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推广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补助试点经验，实行测土配方施肥，推广精准施肥技术、循环水养殖等生态养殖新技术。强化对农药、化肥及其废弃包装物、农膜使用的环境管理。引导草菇种植场转型升级为绿色种养殖业。（市农业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国土规划委、环保局、水务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20. 积极推动农村污水治理。2019 年底前完成 190 个行政村（社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完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日常养护维修和考核体系，提高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管理水平。（市水务局牵头，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21. 加强农村垃圾污染防治。加快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督导各镇做好“一镇一站”“一村一点”建设和日常保洁工作；深化“以奖促治”，实施农村清洁工程，开展河道清淤疏浚，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市城管委牵头，市水务局、环保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22. 加强河道沿岸餐饮业污染监督管理。开展河道沿岸餐饮服务业的排查，依法关停、拆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已建成的餐馆农庄、农家乐；督促非水源保护区内餐饮业污水排入公共污水管网，依法关停、严厉打击河涌沿岸直排废水的餐饮业，清拆河道内违章建筑。（市水务局、环保局牵头，市城管委、工商局、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委、旅游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 （三）节水及水资源保护调度。

23. 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对用水量超过 5 千立方米的非居民用水大户应开展计划用水，实行超定额、超计划用水累进加价管理，将 163 家用水大户企业纳入计划用水管理；争取 2019 年年底全面实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超计划累进加价制度。将节水型单位创建工作纳入区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年度考核，2019 年年底前各区需创建一批区级节水型企业（单位）和节水型社区。（市水务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住房城乡建设委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24. 提高用水效率。至 2017 年完成公共用水场所的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普及改造；至 2020 年，区域内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 0.51，基本完成重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任务。（市水务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农业局、

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委、质监局、财政局、水投集团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25. 科学保护调度水资源。2019 年底前，完成江河湖泊纳污能力核定；2020 年底前，分期分批确定主要江河生态流量（水位），作为流域水量调度的重要参考；采取闸坝联合调度、生态补水等措施，合理安排闸坝下泄水量和泄流时段，维持河湖基本生态用水需求，重点保障枯水期生态基流。加大水利工程建设力度，发挥好控制性水利工程在改善水质中的作用，提高供水保证率。（市水务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环保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 （四）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26. 开展污染河涌综合治理。积极推进河涌管理蓝线、河道管理范围红线的划定工作，对划定的河道、河涌管理范围进行勘界、设立界桩、向社会公告。2017 年底前，按照国家和省考核要求完成江高截洪渠、石井河等 35 条黑臭河涌综合整治工作，基本消除黑臭；2020 年底前，完成其他 152 条河涌治理目标。为应对河涌水质突发污染事件，在各单元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市水务局牵头，市环保局、农业局、城管委参与，市水投集团和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27. 加大生态保护力度。将流溪河干支流河道管理范围、源头区和水库保护范围内的林地作为水源涵养林划为生态公益林区，并制定措施予以保护。2017 年底前，全面完成白海面环境整治及配套工程建设、白云湖湿地公园以及贝岗湿地公园和赤坎湿地公园环境整治及相关配套工程建设。（市林业和园林局牵头，市环保局、水务局、国土规划委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 （五）执法监管与强化管理。

28. 开展清除黑臭水体污染源联合执法专项行动。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工作原则，以关闭或搬迁为主、就地整改为辅，到 2017 年底，依法取缔、关停 35 条黑臭河涌及其支涌流域范围内的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违法经营、违法生产、违法排污的“散乱污”生产经营企业（以下简称“五违散乱污”生产经营企业），到 2020 年底前，全面完成“五违散乱污”生产经营企业的整治工作。（市水务局牵头，市公安局、国土规划委、环保局、住房城乡建设委、城管委、农业局、工商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29. 强化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执法监管。不断拓展在线监控设备应用领域，确保对所有重点排污单位实行 24 小时在线监控，重点排污单位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要达到 90% 以上。2019 年前，白云区须建成一套集成先进信息技术的污染源在线监控（监测）系统。（市环保局牵头，市水务局、工业和信息化委、公安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30. 强化水质监测网络建设。2017 年底前，流溪河良口、太平、李溪坝、珠江西航道汇入口 4 个水质自动监测站点实现联网。（市环保局牵头，市水务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31. 加大水质监测力度。对主要江河、重要饮用水源地、工业园区和重大水环境风险源下游等环境敏感区断面加密监测，加大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密度。2020 年前开展至少一次覆盖全市水环境功能区的水质监测与评价。（市环保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国土规划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交委、市水务局、市农业局、广州海事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32. 全面强化落实“河长制”。按照《广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的要求，2017 年实现全市河湖河长制全覆盖。（市水务局牵头，市环保局参与，各相关区政府落实）

33. 加强周边上下游联合治污。在广佛环保区域合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健全流域工程、水面保洁、环境监管等水污染整治联动机制，巩固水环境污染整治效果，确保水环境安全。（市环保局牵头，市公安局、国土规划委、住房城乡建设委、水务局、城管委、农业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34. 加强排污许可证管理。2017 年完成《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重点行业及产能过剩行业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市环保局牵头，广州海事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35. 实行水体环境属性分类管理。清水通道严禁新建排污口，现有排污口原则上限期封闭拆除，汇入清水通道的水体水质要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III 类要求。上游来水水质低于水环境功能区目标的，实施优先治理。缓冲河道禁止设置工业废水排放口，禁止未经处理的生活污水直接排放；水体水质不能满足地表水 III 类标准的，要对流域内污水处理设施实施提标改造，直至水体水质满足标准。（市水务局牵头，市环保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广州海事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 四、保障措施

### （一）严肃责任考核追究。

1. 严格目标任务考核。将水环境质量达标工作目标任务作为专项工作纳入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考核，专项工作考核结果作为市级财政水污染防治相关资金分配的参考依据。对未完成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考核不予评为优秀。（市环保局牵头，市财政局、水务局、农业局、城管委等参与）

2. 严肃责任追究。对于在水环境治理工作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工作制度，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导致水环境治理工作任务落实不到位，造成不良影响或较大损失的，应当按照《广州市水环境治理责任追究工作意见》追究责任。（市环保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监察局、水务局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 （二）强化资金投入。

从国有土地出让收益中安排一定比例的资金，用于城镇污水收集系统、处理设施的建设；将新开发区的排水管网建设纳入发展规划，与道路、供水、供电等其他市政基础设施同步建设，计入开发成本。（市财政局、各区政府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国土规划委、环保局、水务局、农业局参与）

### （三）强化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

1. 定期公布水环境质量信息。定期公布四个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状况。定期公布控制单元内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重点整治河涌水质等水环境质量信息。（市环保局牵头，各区政府参与）

2. 推动企业主动公开环境信息。监督控制单元内国家、省和我市确定的重点排污单位依法向社会公开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以及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主动接受监督。（市环保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参与，各区政府落实）

3. 畅通社会监督渠道。公开曝光环境违法典型案例。健全举报制度，充分发挥“12345”投诉举报热线和环保网络平台作用，推进环保有奖举报制度。积极支持环境公益诉讼。（市环保局牵头，各区政府落实）

### （四）自查与修订。

每年对本达标方案的执行情况开展自查，编写自查报告，分析达标工作进展及效果；对于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的应评估差距，查找原因，提出强化措施。在达



标年限到期时，对本方案实施进展情况开展评估，全面评价方案执行情况和执行效果，对于未达到预定目标的，应对方案予以更新、修订。（市环保局牵头，各相关区政府和市直部门参与）

- 附件：1. 考核断面、控制单元、行政辖区对应表
2. 考核断面水质目标
  3. “退二进三”及落后产能企业淘汰名单
  4. 清洁生产审核推进计划表
  5. 工业源减排重点工程
  6. 城镇生活源、面源减排重点工程
  7. 农业污染源整治任务
  8.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重点工程
  9. 纳入计划用水的用水大户企业名单
  10. 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重点工程
  11. 本方案控制单元、考核断面分布图

## 附件 1

考核断面、控制单元、行政辖区对应表

序号	控制单元名称	河 段	考核断面	区	乡 镇
1	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	西航道	鸦岗	白云区	人和镇、太和镇、钟落潭镇、江高镇
				花都区	花东镇
				从化区	太平镇
2	石井河白云控制单元	石井河	石井河口	荔湾区	桥中街道
				白云区	三元里街道、松洲街道、景泰街道、同德街道、黄石街道、棠景街道、新市街道、同和街道、永平街道、嘉禾街道、均禾街道、石井街道、金沙街道
3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后航道	东朗	荔湾区	沙面街道、岭南街道、华林街道、多宝街道、昌华街道、逢源街道、龙津街道、金花街道、彩虹街道、南源街道、西村街道、站前街道、白鹤洞街道、冲口街道、花地街道、石围塘街道、茶滘街道、东漵街道、海龙街道、东沙街道、中南街道、荔湾街道
				越秀区	黄花岗街道、农林街道、东山街道、梅花街道、白云街道、登峰街道、华乐街道、建设街道、大塘街道、大东街道、人民街道、北京街道、光塔街道、珠光街道、六榕街道、洪桥街道、矿泉街道、流花街道
				海珠区	赤岗街道、新港街道、昌岗街道、江南中街道、滨江街道、素社街道、海幢街道、南华西街道、龙凤街道、沙园街道、南石头街道、凤阳街道、瑞宝街道、江海街道、琶洲街道、南洲街道、华洲街道、官洲街道
				天河区	五山街道、员村街道、车陂街道、沙河街道、石牌街道、沙东街道、天河南街道、林和街道、兴华街道、棠下街道、天园街道、猎德街道、冼村街道、元岗街道、黄村街道、长兴街道、龙洞街道、凤凰街道、前进街道、珠吉街道、新塘街道

序号	控制单元名称	河段	考核断面	区	乡 镇
3	(同上) 珠江广州 段广州中 心区控制 单元	后航道	东朗	白云区	京溪街道
				黄埔区	黄埔街道、红山街道、鱼珠街道、大沙街道、文冲街道、穗东街道、长洲街道、黄埔街道
				番禺区	小谷围街道、大石街道、洛浦街道、南村镇、新造镇
				萝岗区	联和街道
4	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	白坭河	大坳	花都区	新华街道、秀全街道、花城街道、新雅街道、花山镇、炭步镇、赤坭镇、狮岭镇

## 附件 2

考核断面水质目标

序号	河 流	断面名称	2014 年水质类别	2020 年水质目标	达标年限	备 注
1	西航道	鸦岗	V	IV	2019 年	2015 年为劣 V 类， 2016 年为 V 类
2	石井河	石井河口	劣 V	V	2019 年	2015 年为劣 V 类， 2016 年为劣 V 类
3	后航道	东朗	IV	III	2019 年	2015 年为 V 类， 2016 年为 V 类
4	白坭河	大坳	IV	IV	2019 年	2015 年为 V 类， 2016 年为劣 V 类

注：从系统治污考虑，将位于鸦岗断面上游且水质未稳定达标的大坳断面纳入达标范围。

## 附件 3

## “退二进三”及落后产能企业淘汰名单

控制单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类型	所属镇街	关闭期限	责任单位
流溪河 白云— 花都— 从化控制单元	1	广州市白云区竹料华佳电镀五金厂	电镀	钟落潭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2	广州市白云区大纲领金属制品厂	电镀	钟落潭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3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红星五金厂	电镀	江高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4	广州市白云神山五丰一二联队电镀厂	电镀	江高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5	广州市展兴皮革有限公司	皮具加工	江高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6	广州市白云区高智电器厂	电子	江高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7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海通包装制品厂	塑料加工	江高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8	广州市白云区宇汉皮革制品加工厂	皮具加工	江高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9	广州格勒热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五金加工	江高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10	广州市白云区嘉实莉皮具厂	皮具加工	江高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11	广州众合石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化工	钟落潭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12	广州市广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五金加工	钟落潭镇	2016 年底	白云区政府
	13	广州明基印花公司	印染	太平镇	2016 年底	从化区政府
	14	广州市花都区联新染漂厂	洗漂	花东镇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5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大塘橡塑厂	塑料	花东镇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6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大沥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大沥电镀厂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太和镇	2019 年底	白云区政府

控制单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类型	所属镇街	关闭期限	责任单位
(同上) 流溪河 白云— 花都— 从化控 制单元	17	广州厚弘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广州丰宁电镀制品有限公司)	金属表面处理 及热处理加工	江高镇	2019 年底	白云区政府
	18	广州市神炬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五金加工	太和镇	2019 年底	白云区政府
	19	洪巧巧(洗衣厂经营者)	洗水漂染	人和镇	2019 年底	白云区政府
石井河 —白云 控制单 元	1	广州市国营白云农工商联合公 司园下田果园场白云电镀厂	金属表面处理 及热处理加工	同和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2	广州艺超织带有限公司	针织或钩针编 织物印染精 加工	石井镇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3	广州电缆有限公司	电线、 电缆制造	石井镇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4	广州埃士顿乐器有限公司	西乐器制造	石井镇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5	广州市红棉提琴有限公司	西乐器制造	石井镇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6	广州半导体器件有限公司	电子元件及 组件制造	石井镇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7	广州金源电镀厂有限公司	金属表面处理 及热处理加工	石井镇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8	广州市永红纽扣厂有限公司	其他日用 杂品制造	同德街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9	广州市伊丽雅化妆品有限公司	化妆品制造	嘉禾街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10	广州采诗化妆品有限公司	化妆品制造	石井镇	2015 年底	白云区政府
	11	广州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	化学药品 制剂制造	彩虹街	2016 年底	荔湾区政府
	12	广州兴华玻璃工业有限公司	技术玻璃 制品制造	石井镇	2017 年底	白云区政府

控制单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类型	所属镇街	关闭期限	责任单位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1	广州新华线业有限公司	棉纺纱加工	海龙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2	广州安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印制电路板制造	冲口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3	珠江水产研究所水产饲料厂	饲料生产	东漵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4	广州穗港米业有限公司	米制品加工	花地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5	广州市广红软木厂	软木加工	石围塘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6	美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塍厂区）	日化品	东漵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7	新展有机硅有限公司	粘胶生产	东沙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8	广州立康制衣工业有限公司	服装制衣	石围塘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9	广州铝材厂有限公司	金属门窗制造	石围塘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10	广州美业针织印染厂有限公司	针织印染	海龙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11	粤港气体工业有限公司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鹤洞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12	广东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冲口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13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南源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14	广州市安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印制电路板制造	冲口街	2015 年底	荔湾区政府
	15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香料、香精制造	茶滘街	2017 年底	荔湾区政府
	16	广州白云山天心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滨江东路	2016 年底	海珠区政府
	17	广州五羊表业有限公司（广州手表厂）	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	石榴岗路	2016 年底	海珠区政府
	18	广州白云山光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南石路	2016 年底	海珠区政府
	19	广州化学试剂厂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工业大道	2016 年 9 月底	海珠区政府

控制单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类型	所属镇街	关闭期限	责任单位
(同上) 珠江广州段 广州中心 区控制单元	20	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工业大道北	2016 年底	海珠区政府
	21	广州白云山陈李济药厂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加工	广州大道	2016 年底	海珠区政府
	22	广州白云山星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南洲路	2016 年底	海珠区政府
	23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广船国际）	金属船舶制造	鹤洞街	2016 年底	荔湾区政府
	24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乐器制造	中南街	2016 年底	荔湾区政府
	25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乳制品制造	沙河镇	2018 年底	天河区政府
	26	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多宝街	2016 年底	荔湾区政府
	27	广州市药材公司中药饮片厂	中药饮片加工	石围塘街	2016 年底	荔湾区政府
	28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金属船舶制造	鹤洞街	2018 年底	荔湾区政府
	29	广州奥桑味精食品有限公司	味精制造	工业大道	2018 年底	海珠区政府
	30	广州双桥股份有限公司	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	南箕路	2018 年底	海珠区政府
	31	广州柴油机厂	内燃机及配件制造	冲口街	2018 年底	荔湾区政府
32	广州包装制品厂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花地街	2018 年底	荔湾区政府	
白坭河—花都 控制单元	1	广州市花都区东发漂染厂	洗漂企业	新华镇	2015 年底	花都区政府
	2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鑫龙塑胶厂	塑胶	新雅街	2015 年底	花都区政府



控制单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类型	所属镇街	关闭期限	责任单位
(同上) 白坭河—花都 控制单元	3	广州市花都区东发漂染厂	洗漂企业	新雅街	2015 年底	花都区政府
	4	广州市花都区雅瑶润成鞋材厂	制鞋	新雅街	2015 年底	花都区政府
	5	广州市至高日用化妆品有限公司	化妆品	新雅街	2015 年底	花都区政府
	6	广州市永隆染整有限公司	洗漂企业	新雅街	2015 年底	花都区政府
	7	广州市花都区荣兴染织厂	洗漂企业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8	广州市花都区利成洗衣厂	洗水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9	广州市花都区永利洗水厂	洗水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0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华辉五金家具厂	五金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1	广州市润莱包装有限公司	纸箱包装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2	广州昶锐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皮革制品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3	广州粤乾电子有限公司	生产线路板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4	广州联兴服装工艺有限公司	印花工艺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5	广州市新运升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6	广州市花都雅星工艺厂	电声器件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7	广州市花都区永成五金电器厂	五金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8	广州市花都区雅瑶中正盆架厂	盆架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19	广州市花都区雅瑶协力金属制品厂	五金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20	天隆五金厂	五金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21	花都区志耀五金厂	五金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22	广州市鑫毅力电声有限公司	电声盆架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23	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建明五金加工厂	五金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24	广州天帝钟表有限公司	钟表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25	广州奔达织造有限公司	印染企业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控制单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类型	所属镇街	关闭期限	责任单位
(同上) 白坭河—花都 控制单元	26	广州市花都区武联洗水厂	印染企业	新雅街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27	富联（广州）织染有限公司	印染企业	炭步镇	2016 年底	花都区政府

注：主要参考了《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全市“退二进三”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各  
区提供的相关材料。

## 附件 4

清洁生产审核推进计划表

控制单元	计划完成年限	完成数量(家)	各区完成数量(家)								
			越秀区	海珠区	荔湾区	天河区	白云区	黄埔区	花都区	番禺区	从化区
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	2016	23	0	0	0	0	11	0	12	0	0
	2017	97	0	0	0	0	58	0	7	0	32
	2018	54	0	0	0	0	35	0	11	0	8
	2019	64	0	0	0	0	43	0	13	0	8
	2020	59	0	0	0	0	46	0	2	0	11
	合计	297	0	0	0	0	193	0	45	0	59
石井河白云控制单元	2016	4	0	0	0	0	4	0	0	0	0
	2017	12	0	0	0	0	12	0	0	0	0
	2018	31	0	0	0	0	31	0	0	0	0
	2019	6	0	0	1	0	5	0	0	0	0
	2020	12	0	0	0	0	12	0	0	0	0
	合计	65	0	0	1	0	64	0	0	0	0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2016	11	1	2	2	1	0	1	0	4	0
	2017	26	0	3	9	2	0	3	0	9	0
	2018	51	2	5	13	9	0	10	0	12	0
	2019	29	1	5	7	4	0	2	0	10	0
	2020	24	0	5	4	4	0	1	0	10	0
	合计	141	4	20	35	20	0	17	0	45	0
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	2016	78	0	0	0	0	0	0	78	0	0
	2017	52	0	0	0	0	0	0	52	0	0
	2018	48	0	0	0	0	0	0	48	0	0
	2019	41	0	0	0	0	0	0	41	0	0
	2020	29	0	0	0	0	0	0	29	0	0
	合计	248	0	0	0	0	0	0	248	0	0

注：主要参考了《广州市“十三五”绿色清洁生产工作推行方案》及各区提供的相关资料。

## 附件 5

## 工业源减排重点工程

序号	控制单元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施年限	牵头单位			
1	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	太平工业聚集地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	污水处理厂进行水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建设	2017 年	从化区政府			
2		从化经济开发区水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	污水处理厂进行水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建设	2017 年	从化区政府			
3		太和民营科技园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及水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	建设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并进行水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建设	2016 年	白云区政府			
4		广州市永新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广州强旺制鞋有限公司、广州正隆化纤织造有限公司、广州市富盛达染整有限公司、广州南方天美食品有限公司、广州市江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福寿仙保健品厂、广州市来利洪饼业有限公司等 8 家企业的废水深度治理减排工程	废水深度治理工程	2019 年	白云区政府			
5						好丽友（食品）广州有限公司废水深度治理减排工程	2019 年	花都区政府
6						广州珠江啤酒从化分装有限公司、联合利华（中国）有限公司从化分公司等 2 家企业的废水深度治理减排工程	2019 年	从化区政府
7	石井河白云控制单元	广州荣诚鞋业有限公司、广州誉川兴业鞋业有限公司、广州嘉荣鞋材有限公司、广州千蕙鞋业有限公司、广州三福塑胶鞋材有限公司、广州祥弘塑胶有限公司、广州长欣塑胶有限公司等 7 家企业废水深度治理减排工程	废水深度治理工程	2019 年	白云区政府			
8		广州市荔湾区黄记食品加工场废水深度治理减排工程	废水深度治理工程	2019 年	荔湾区政府			
9	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	广州花都经济开发区集中整治工程	开发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工业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后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	2017 年	花都区政府			
10		广州市花都福益染织有限公司、广州市花都区染织实业总公司、广州市花都顺兴染织实业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废水深度治理减排工程	废水深度治理工程	2017 年	花都区政府			

注：实施年限为 2016 年的项目目前已实施完成。

## 附件 6

## 城镇生活源、面源减排重点工程

序号	控制单元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施年限	牵头单位	投资额(万元)
1	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	李坑综合处理厂(白云李坑项目)	新建渗滤液处理设施规模 800 吨/日	2018 年 年底前	市城管委	2600
2		兴丰填埋场七区及配套工程(白云区)	一期 1300 吨/日(已建成), 扩建二期渗滤液处理设施规模 1400 吨/日	2017 年 年底前	市城管委	20673
3		龙归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二期)	建设污水处理规模 9 万吨/日	2017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30845
4		竹料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二期)	建设污水处理规模 3 万吨/日	2017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8056
5		健康城污水处理厂	新建污水处理规模 15 万吨/日	2019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67500
6		健康城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	建设健康城污水管网 6 公里	2019 年 年底前	白云区政府	7200
7		竹料污水处理系统管网完善工程	新建污水管道 40.3 公里(含已建)	2017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39448
8		石井污水系统管网完善工程	新建建设管渠 17.5 公里, 污水管道 41.4 公里(含已建)	2017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202787
9	石井河白云控制单元	石井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初雨部分)	建设初雨处理规模 35 万吨/日	2017 年 年底前完成	市水投集团	14882
10		石井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二期扩建污水处理规模 15 万吨/日	2018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31376
11		石井净水厂	建设污水处理规模 15 万吨/日	2017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123703
12		大坦沙污水处理系统管网完善工程	建设管渠 20 公里, 污水管道 23 公里(含已建)	2017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213993
13		石井河干河流域污水收集工程	建设污水管道 2.7 公里(含已建)	2017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3654
14		石井河流域生活垃圾处理及水面垃圾打捞	河边生活垃圾清理及水面垃圾打捞工作	2016— 2020 年	白云区、 荔湾区政府	700
15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大观净水厂	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 万吨/日	2018 年 年底前	市水投集团	118271
16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30 万吨/日	2019 年 6 月底前	市水投集团	185000

序号	控制单元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施年限	牵头单位	投资额(万元)
17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城区控制单元	沥滘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5 万吨/日	2019 年 6 月底前	市水投集团	128500
18		大沙地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扩建污水处理规模 25 万吨/日	2019 年 6 月底前	市水投集团	75000
19		番禺区大石污水厂扩建二期工程	扩建污水处理规模 5 万吨/日	力争 2019 年底	番禺区政府	20000
20		番禺区南村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工程	扩建污水处理规模 5 万吨/日	2020 年底	番禺区政府	20000
21		番禺区洛溪岛净水厂首期工程	新建污水处理规模 1 万吨/日	力争 2019 年底	番禺区政府	20000
22		西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西朗污水厂一期 20 万吨/日污水提标	2019 年底	市水投集团	10000
23		沥滘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沥滘污水厂一、二期共 50 万吨/日污水提标	2019 年底	市水投集团	25000
24		大沙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大沙地污水厂一期 20 万吨/日污水提标	2019 年底	市水投集团	10000
25		南村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3 万吨/日污水提标	2019 年底	番禺区政府	1500
26		猎德污水厂污泥处理项目	已建污水厂改造, 新建污泥处理设施, 对应污水规模 120 万吨/日	力争 2017 年底	市水投集团	36000
27		大沙地污水厂污泥处理项目	已建污水厂改造, 新建污泥处理设施, 对应污水规模 20 万吨/日	2018 年 6 月底前	市水投集团	6000
28		白云区已建污水厂污泥处理项目	龙归、竹料、京溪等 3 座已建污水厂改造, 新建污泥处理设施, 对应污水规模 30 万吨/日	2018 年 6 月底前	市水投集团	9000
29		番禺区已建污水厂污泥处理项目*	新建污泥处理设施, 对应污水规模 57 万吨/日	2017 年底	番禺区政府	17100
30		西朗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	建设污水管道 15 公里(含已建)	2020 年底	市水投集团	36819
31	大沙地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配套管网	建设污水管道 12 公里	2019 年底	市水投集团	20000	
32	番禺区洛溪岛、南浦岛污水管网首期工程	建设污水管道 19 公里	2020 年底	番禺区政府	35390	

序号	控制单元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施年限	牵头单位	投资额(万元)
33	白坭河 花都控制单元	花山污水处理厂	新建12万吨/日污水处理厂和配套管网设施	2019年 年底前	花都区政府	43000
34		炭步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	2.5万吨/日污水提标	2017年 年底前	花都区政府	2062
35		狮岭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	5万吨/日污水提标	2017年 年底前	花都区政府	4394
36		赤坭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	2万吨/日污水提标	2017年 年底前	花都区政府	1906
37		花都区已建污水厂污泥处理项目	新建污泥处理设施, 对应污水规模51.5万吨/日	2017年 年底前	花都区政府	13707
38		花都区卫洁垃圾综合处理厂渗滤液达标排放整改工程	经过整改, 使垃圾渗滤液达标排放	2018年 年底前	花都区政府	—
39		花都区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达标排放整改工程	渗滤液处理设施规模1400吨/日	2018年 年底前	花都区政府	—
40		广州市第五资源热力电厂(花都赤坭十八岭项目)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	渗滤液处理设施规模900吨/日	2019年 年底前	花都区政府	—

注：(1) 本表标\*的工程表示部分工程量范围跨出四个控制单元范围。

(2) 资料来源：主要参考了《广州治水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加快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作的通知》（穗水规划〔2016〕137号）、《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流溪河等广佛跨界河涌治理工程建设方案的通知》（穗水规划〔2014〕105号）、《从化区水污染防治方案》、《广州市污水治理总体规划修编（2007—2020）》、《广州实施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工作方案》、《广州市水更清建设方案》、《广州市供排水优化设置方案》。

(3) 本表涉及的工程量及投资额为估算，以各牵头单位或实施单位的相关规划、方案、行动计划及项目概算批复为准。投资额为“—”的项目暂时未收到相关工程的投资额资料。

## 附件 7

## 农业污染源整治任务

序号	控制单元	区镇位置	整治任务	污染源类型	牵头单位	实施年限	
1	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	从化区太平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131 家	畜禽养殖	从化区政府	2015—2017	
2		花都区花东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65 家	畜禽养殖	花都区政府	2015—2017	
3		白云区江高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107 家	畜禽养殖	白云区政府	2015—2017	
4			关闭草菇种植场 4 家	草菇种植		2016—2017	
5		白云区人和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50 家	畜禽养殖		2015—2017	
6			关闭草菇种植场 36 家	草菇种植		2016—2017	
7		白云区太和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25 家	畜禽养殖		2015—2017	
8		白云区钟落潭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42 家	畜禽养殖		2015—2017	
9			关闭草菇种植场 15 家	草菇种植		2016—2017	
10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天河区凤凰街道	关闭奶牛养殖场 1 家	畜禽养殖		天河区政府	2017
11		天河区珠吉街道	关闭奶牛养殖场 1 家	畜禽养殖			2015
12		黄埔区大沙街道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19 家	畜禽养殖	黄埔区政府	2015—2017	
13		黄埔区南岗街道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1 家	畜禽养殖		2017	
14	黄埔区穗东街道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9 家	畜禽养殖	2015—2017			
15	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	花都区新华街道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3 家	畜禽养殖	花都区政府	2015—2017	
16		花都区新雅街道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18 家	畜禽养殖		2016—2017	
17		花都区秀全街道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12 家	畜禽养殖		2016—2017	

序号	控制单元	区镇位置	整治任务	污染源类型	牵头单位	实施年限
18	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	花都区花山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22 家	畜禽养殖	花都区政府	2015—2017
19		花都区狮岭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2 家	畜禽养殖		2015—2016
20		花都区炭步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225 家	畜禽养殖		2015—2017
21		花都区赤坭镇	关闭 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 321 家	畜禽养殖		2015—2017



注：本表中所列“农业污染源整治任务”来源于广州市 2014 年、2015 年环统数据中规模化养殖场企业名单、广州畜禽养殖禁养区养殖户名单以及各区的《广佛跨界河涌污染源专项整治百日行动》等资料，实施年限为 2015 年及 2015—2016 年的现均已整治完毕。

## 附件 8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重点工程

序号	控制单元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施年限	牵头单位	计划下达市级补助金(万元)
1	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	从化区佛岗村等 8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8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14815 人	2016—2017	从化区政府	1481.5
2		从化区格塘村等 10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10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31434 人	2018—2019	从化区政府	3143.40
3		花都区水口营村等 25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25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165651 人	2016—2017	花都区政府	9658.05
4		花都区凤岗村等 21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21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150483 人	2018—2019	花都区政府	10137.12
5		白云区钟落潭村等 47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47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422735 人	2016—2017	白云区政府	21509.95
6		白云区良田村等 13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13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162192 人	2018—2019	白云区政府	9379.80
7	珠江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黄埔区茅岗社区等 3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3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89612 人	2016—2017	黄埔区政府	4480.60
8		黄埔区深井社区等 3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3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73641 人	2018—2019	黄埔区政府	3682.05
9		番禺区官坑村等 5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5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25398 人	2016—2017	番禺区政府	1585.74
10		番禺区东乡村等 23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23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315021 人	2018—2019	番禺区政府	19800.93
11	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	花都区连珠村等 16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16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56899 人	2016—2017	花都区政府	4444.76
12		花都区鸭一村等 16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16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服务总人口为 72360 人	2018—2019	花都区政府	5425.29

注:本表工程主要参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的实施方案》(穗水排水〔2013〕37号),含已建工程。具体工程量以各牵头单位或实施单位的相关规划、方案、行动计划及项目概算批复为准。

## 附件 9

纳入计划用水的用水大户企业名单

序号	所属控制单元	街 镇	企业数量
1	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	赤坭镇	3
2		花山镇	6
3		狮岭镇	2
4		炭步镇	6
5		新华街道	26
6		秀全街道	2
7		雅瑶街道	1
8	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	江高镇	9
9		人和镇	1
10		太和镇	10
11		钟落潭镇	10
12		太平镇	9
13		花东镇	5
14	石井河白云控制单元	嘉禾街道	2
15		均禾街道	1
16		石井街道	6
17		同和街道	3
18		永平街道	1
19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大石街道	3
20		南村镇	5
21		新造镇	1
22		赤岗街道	1
23		龙凤街道	2
24		南石头街道	2
25		南洲街道	2
26		琶洲街道	1
27		瑞宝街道	1
28		长洲街道	1
29		大沙街道	4
30		红山街道	4
31		联和街道	10
32		穗东街道	2

序号	所属控制单元	街 镇	企业数量
33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文冲街道	1
34		鱼珠街道	2
35		彩虹街道	1
36		茶滘街道	1
37		冲口街道	2
38		东沙街道	2
39		华林街道	1
40		南源街道	1
41		中南街道	2
42		凤凰街道	1
43		兴华街道	2
44		珠吉街道	3
45		矿泉街道	2

注：表中数据主要参考了广州市 2015 年环境统计资料。

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重点工程

序号	控制单元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施年限	牵头单位
1	流溪河白云—花都—从化控制单元	太平镇生态公益林项目	新增生态公益林面积 1321 公顷	2016 年底前完成	从化区林业和园林局
2		流溪河（白云段）流域治理工程	新建污水处理厂 1 座，规模 15 万吨/日；新建污水管网 25.35 公里	2019 年底前完成	市水投集团、白云区政府
3		流溪河（花都段）流域治理工程	新建污水处理厂 1 座，规模 12 万吨/日	2019 年底前完成	花都区政府
4		流溪河（从化段）流域治理工程	新建污水管网 11.92 公里	2018 年底前完成	从化区政府
5		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湿地公园建设工程	建设白海面湿地公园、流溪温泉湿地公园	2017 年底前完成	市林业和园林局及各区政府
6		流溪河水源涵养工程	改造生态公益林林分	2015 年底前完成	市林业和园林局及各区政府
7		控制单元范围内其他河涌整治工程	按照“控、截、清、补、管”的治水方针，对江高截洪渠、白海面涌、沙坑涌等重点河涌进行综合治理	2016—2020 年	市水务局、市水投集团及相关各区政府

序号	控制单元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施年限	牵头单位
8	石井河白云控制单元	石井河流域治理工程	建设石井河污水处理系统管网工程，按照“控、截、清、补、管”的治水方针，对控制单元内截污不彻底的河涌进行综合整治	2016—2020年	市水务局、水投集团及相关各区政府
9		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湿地公园建设工程	建设白云湖湿地公园	2017年底前完成	市林业和园林局及白云区政府
10	珠江广州段广州中心区控制单元	控制单元范围内河涌整治工程	按照“控、截、清、补、管”的治水方针，对天河区、荔湾区、海珠区、越秀区涉及控制单元范围内的重点河涌进行综合治理	2016—2020年	市水务局、水投集团及相关各区政府
11		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湿地公园建设工程	建设贝岗湿地公园和赤坎湿地公园	2017年底前完成	市林业和园林局及番禺区政府
12	白坭河花都控制单元	控制单元范围内河涌整治工程	按照“控、截、清、补、管”的治水方针，对控制单元范围内的白坭河、新街河、大陵河等重点河涌进行综合治理	2016—2020年	市水务局、水投集团及相关各区政府
13		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湿地公园建设工程	建设花都湿地公园	2017年底前完成	市林业和园林局及花都区政府
14	四个单元	应急工程项目	因地制宜实施一批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	—	市水务局及各区政府

注：表内数据来源于《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2013—2020年）》《广州市水务局发展“十三五”规划》；具体工程内容、工程量及投资最终以《广州市治水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等水务部门相关规划、文件为准，部分工程与本方案附件6的城镇生活源、面源减排重点工程重复。

本方案控制单元、考核断面分布图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 2017 年 6 月 30 日印发